

新聞稿  
(請即發佈)

08年8月7日(星期四)

「雷霆掃明光」反恐行動  
不要家庭暴力 撲滅道德恐怖主義

明光社是道德恐怖分子

北京奧運臨近，恐怖襲擊愈趨頻密，繼日前新疆喀什發生自殺式恐怖襲擊，香港同志社群今天亦遭受境內「道德恐怖份子」有預謀的襲擊，港九新界氣氛緊張。「明光社」、「維護家庭聯盟」及「香港性文化學會」承認是次責任。

「明光社」、「香港性文化學會」及「維護家庭聯盟」繼05年7月25日於《明報》刊登反對性傾向歧視立法9,800個聯署簽名廣告後，於今晨(8月6日星期三)在《明報》再次刊登《維護家庭宣言》聯署聲明，企圖向立法會候選人施壓，推銷排外的一男一女婚姻政策和狹窄的家庭定義，阻止政府將同性同居伴侶納入《家庭暴力條例》的保障範圍。與此同時，「還我本色」等組織亦正聯絡立法會候選人，爭取她／他們支持同志平權、反對暴力和保護暴力受害者的立法意見。

自《中大學生報》「情色版」風波後，被傳媒戲稱為「道德的塔利班」的「明光社」，近年對弱勢社群的打壓仍不遺餘力，不惜在高通脹的環境下呼籲教友大灑無謂金錢，在報紙上散播仇恨和偏見的文章、廣告及聲明。「明光社」等組織在廣告中頻頻引用《世界人權宣言》，但宣言內容並無將家庭定義為一男一女的結合。而他們經常挪用的《多哈宣言》，其實只是一份2004年由聯合國贊助「家庭會議」所草擬的文件，而會議雲集了多國原教旨主義的保守宗教組織代表，故在國際法中不具任何地位。另外，因會議成員包括信奉穆斯林的組織，故全篇《多哈宣言》並沒有將「家庭」或「婚姻」定義為「一男一女、一夫一妻」的結合。由此可見，明光社等人明顯是在混淆大眾視聽，魚目混珠。

《維護家庭宣言》根本是反家庭

廣告中「明光社」高舉「家庭萬能論」，將一切社會問題還原為「一男一女、一夫一妻」家庭的日漸瓦解的結果。這種完全無稽可考的指控，令社會大眾忽視引起家庭問題的真正原因，更可能是工時過長、工資過低、高通脹等一系列有迫在眉睫的社會問題而導致。此外，「明光社」廣告中提及的家庭暴力、時有所聞的倫常慘劇和離婚數字上升跟「一男一女、一夫一妻」無甚關係；其中更沒有任何一宗倫常慘案，是因為同性同居伴侶希望得到平等法律看待所導致。「明光社」顧左右而言他，無非是藉「維護家庭」之名，推銷自己偏頗的宗教信仰。

仇恨不是家庭價值

「還我本色」等組織不但反對家庭，反而更積極維護各種各樣的「家庭關係和模式。組織指各界必須承認現今香港的、家庭的、實質存在不單親的、領收綜援的、跨代的、領養兒童的、不育的、同性／異性同居等等；雖然同性婚姻在香港暫未得到承認，但無可否認的是同性伴侶早已各自組織家庭，而性伴侶與異性伴侶同樣有面對家暴威脅的可能。「明光社」反對《家庭暴力條例》涵蓋同性同居伴侶根本是妄顧事實，純粹系統無理取鬧、為反對而反對的行為。

「還我本色」、「香港十分一會」、「女同學社」、「香港女同盟會」、「香港彩虹」、「午夜藍」、「彩虹行動」今日向「明光社」送贈「十誡」、寫上「維護家暴聯盟」的牌匾及進行祈禱儀式，認為有濃厚基督教福音派的「明光社」、「香港性文化學會」及「維護家庭聯盟」違反了上帝頒下「十誡」中的七宗罪（出埃及記 20 章 3-17 節）：

1. 「不可殺人」：反對同性伴侶獲得《家庭暴力條例》的保護，間接令因家庭暴力受到生命威脅的同性伴侶得不到及時的協助，性命岌岌可危；
2. 「不可有別的神」：盲目高舉「一男一女、一夫一妻」的說法甚於基督和《聖經》；
3. 「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」：經常以上帝之名行惡，打壓弱勢社群，恰恰是耶穌最討厭的法利賽人（因為他們假冒為善）；
4. 「當記念安息日」：「明光社」曾於 04 年 1 月 11 日星期日舉行「同心同路 守望香港」步行籌款，違反禁止安息日進行任何活動的誡命。過去它有不少活動都在安息日進行；
5. 「不可姦淫」：「明光社」總幹事蔡志森接受第 899 期《壹周刊》「非人非語」訪問時，承認自己有自慰的習慣。雖然「明光社」事後澄清訪問內容，但並無否認蔡志森承認自慰的事實；
6. 「不可偷盜」並「不可貪戀人的房屋、也不可貪戀人的妻子、僕婢、牛驢、並他一切所有的」：假借行公義之名向教友募捐，實情是浪費上帝子民的血汗錢，貪戀他人錢財，亦儼如偷盜；
7. 「不可作假見證陷害人」：「明光社」等組織經常故意誤導市民，發放虛假資訊。精神醫學早在 1973 年已將同性戀剔除精神病名單，無須接受治療。但「明光社」依然繼續散播同性戀可以接受治療改變的謊言，是公共健康的公敵，令很多正常人接受不必要的精神治療，嚴重危害他人健康。

另外，組織亦特別製作手書牌匾，並題上「維護家暴聯盟」，稱維護家暴更能正確描述「明光社」等人的工作。

昨晚，浸會大學宗哲系高級講師陳士齊博士，應民間電台同志節目「叻女基仔同學堂」邀請，在節目中批評「明光社」等組織發起聯署廣告。如想重溫節目內容，可瀏覽 [http://www.wowin.org/public\\_html/oldrec/list.htm](http://www.wowin.org/public_html/oldrec/list.htm)。

發起團體：「還我本色」、「香港十分一會」、「女同學社」、「香港女同盟會」、「香港彩虹」、「午夜藍」、「彩虹行動」